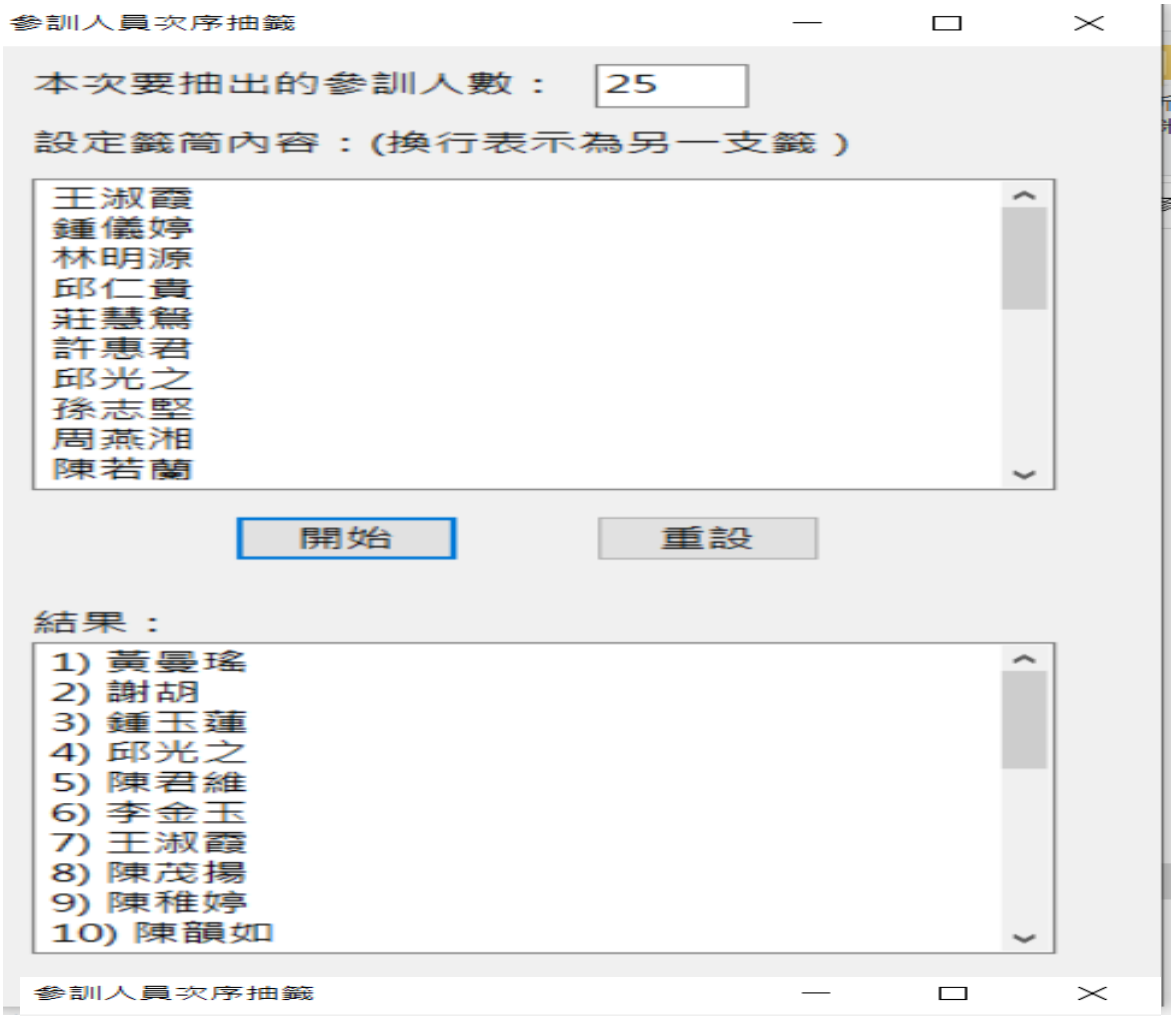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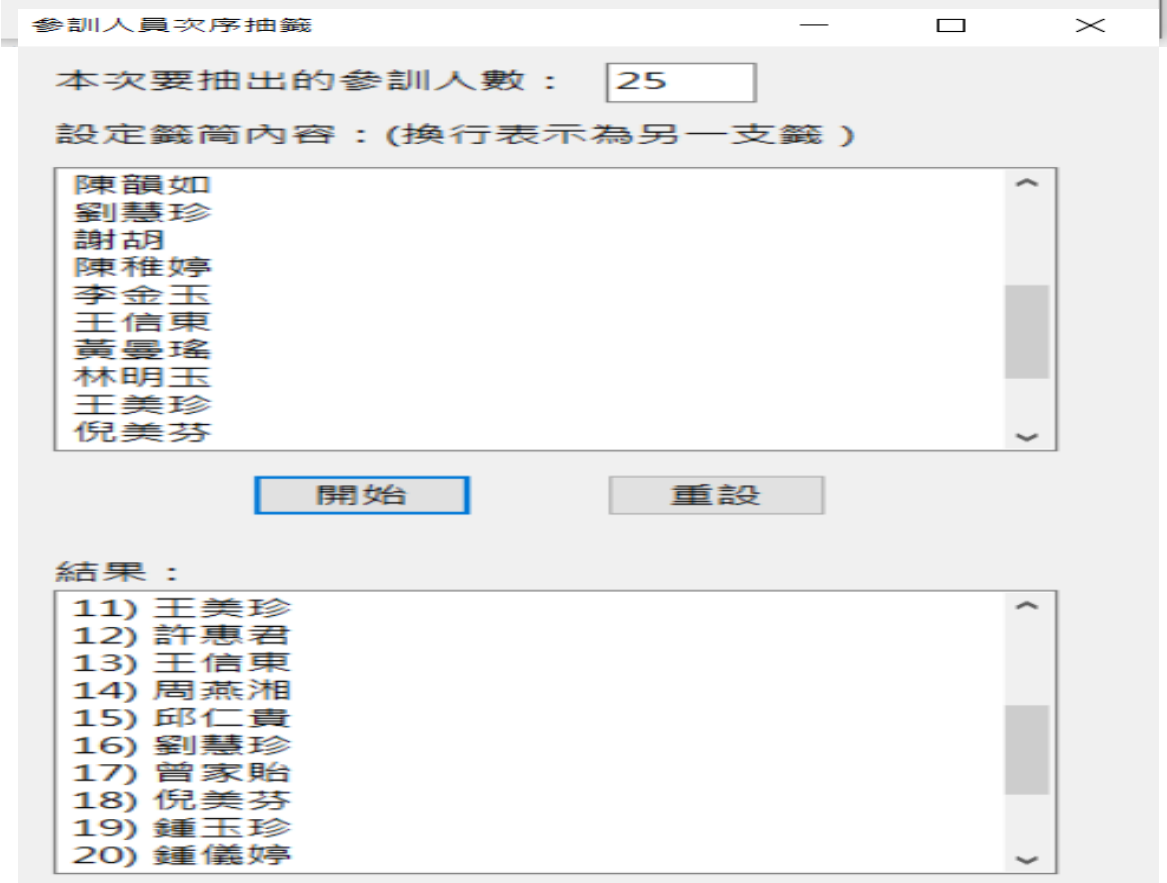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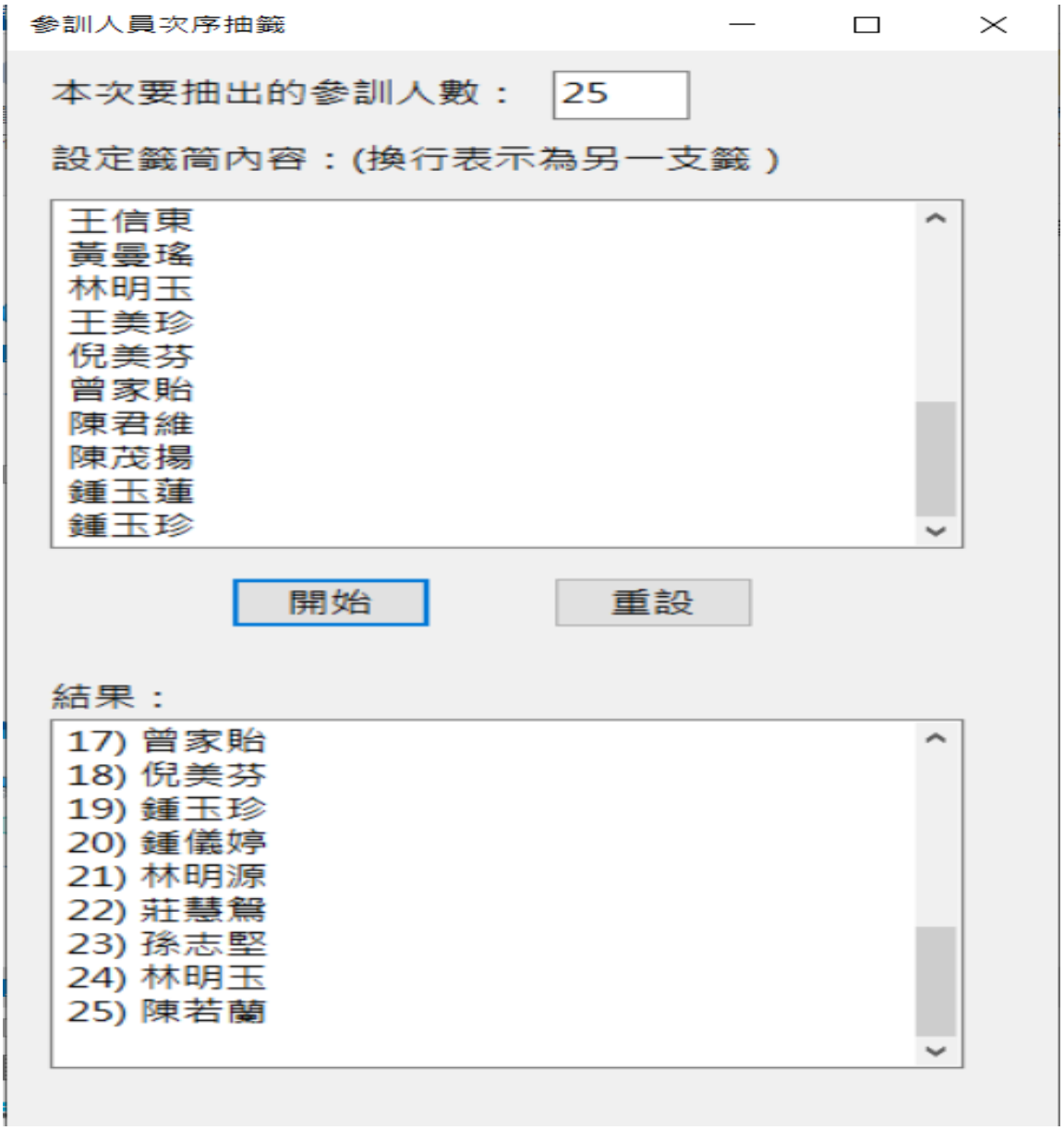
臺灣桃園地方法院110年研習遴派單

研習名稱		110年第1期調解業務研習會		
研習時間		110/6/9-110/6/11(共3日)		
分配名額		3名		
登記人員		序號	姓名	備註
	依電腦抽籤先後排列	1	黃曼瑤	正取1
		2	謝胡	正取2
		3	鍾玉蓮	正取3
		4	邱光之	他院已辦理報名
		5	陳君維	備取1
		6	李金玉	備取2
		7	王淑霞	備取3
		8	陳茂揚	備取4
		9	陳稚婷	備取5
		10	陳韻如	備取6
		11	王美珍	備取7
		12	許惠君	備取8
		13	王信東	備取9
		14	周燕湘	備取10
		15	邱仁貴	備取11
		16	劉慧珍	他院已辦理報名
		17	曾家貽	備取12
		18	倪美芬	備取13
		19	鍾玉珍	備取14
		20	鍾儀婷	備取15
		21	林明源	備取16
		22	莊慧鴛	備取17
		23	孫志堅	備取18
		24	林明玉	備取19
		25	陳若蘭	備取20
備註		1.本案至報名截止共計25人報名。 2.上開順位110/4/22下午01:50於人事室依報名序位經電腦抽籤結果。 3.依此順序向法官學院報名正備取人員。		


參訓人員次序抽籤
本次要抽出的參訓人數：
25
設定籤筒內容：(換行表示為另一支籤)
王淑霞
鍾儀婷
林明源
邱仁貴
莊慧鴛
許惠君
邱光之
孫志堅
周燕湘
陳若蘭
開始
重設
結果：
1) 黃曼瑤
2) 謝胡
3) 鍾玉蓮
4) 邱光之
5) 陳君維
6) 李金玉
7) 王淑霞
8) 陳茂揚
9) 陳稚婷
10) 陳韻如


參訓人員次序抽籤
本次要抽出的參訓人數：
25
設定籤筒內容：(換行表示為另一支籤)
陳韻如
劉慧珍
謝胡
陳稚婷
李金玉
王信東
黃曼瑤
林明玉
王美珍
倪美芬
開始
重設
結果：
11) 王美珍
12) 許惠君
13) 王信東
14) 周燕湘
15) 邱仁貴
16) 劉慧珍
17) 曾家貽
18) 倪美芬
19) 鍾玉珍
20) 鍾儀婷


參訓人員次序抽籤
本次要抽出的參訓人數：
25
設定籤筒內容：(換行表示為另一支籤）
王信東
黃曼瑤
林明玉
王美珍
倪美芬
曾家貽
陳君維
陳茂揚
鍾玉蓮
鍾玉珍
開始
重設
結果：
17) 曾家貽
18) 倪美芬
19) 鍾玉珍
20) 鍾儀婷
21) 林明源
22) 莊慧鴛
23) 孫志堅
24) 林明玉
25) 陳若蘭

機關專區
網路報名
機構資料修改
變更密碼
系統登出

→班別名稱：110A19001 - 第1期調解業務研習會 (2021/06/09 -- 2021/06/11)

繼續新增 | 匯出Excel | 回報名班期清單

【共有23位】

修改	刪除	明細	姓名	教學場所	正取	備取	旁聽	服務機關	職稱
修改	刪除	明細	黃曼瑤	現場	正取1			臺灣桃園地方法院	調解委員
修改	刪除	明細	謝胡	現場	正取2			臺灣桃園地方法院	調解委員
修改	刪除	明細	鐘玉蓮	現場	正取3			臺灣桃園地方法院	調解委員
修改	刪除	明細	陳君維	現場		備取1		臺灣桃園地方法院	調解委員
修改	刪除	明細	李金玉	現場		備取2		臺灣桃園地方法院	調解委員
修改	刪除	明細	王淑蘭	現場		備取3		臺灣桃園地方法院	調解委員
修改	刪除	明細	陳茂揚	現場		備取4		臺灣桃園地方法院	調解委員
修改	刪除	明細	陳稚婷	現場		備取5		臺灣桃園地方法院	調解委員
修改	刪除	明細	陳韻如	現場		備取6		臺灣桃園地方法院	調解委員
修改	刪除	明細	王美珍	現場		備取7		臺灣桃園地方法院	調解委員
修改	刪除	明細	許惠君	現場		備取8		臺灣桃園地方法院	調解委員
修改	刪除	明細	王信夷	現場		備取9		臺灣桃園地方法院	調解委員
修改	刪除	明細	周燕湘	現場		備取10		臺灣桃園地方法院	調解委員
修改	刪除	明細	邱仁貴	現場		備取11		臺灣桃園地方法院	調解委員
修改	刪除	明細	曾家貽	現場		備取12		臺灣桃園地方法院	調解委員
修改	刪除	明細	倪美芬	現場		備取13		臺灣桃園地方法院	調解委員
修改	刪除	明細	鐘玉珍	現場		備取14		臺灣桃園地方法院	調解委員
修改	刪除	明細	鐘儷婷	現場		備取15		臺灣桃園地方法院	調解委員
修改	刪除	明細	林明源	現場		備取16		臺灣桃園地方法院	調解委員
修改	刪除	明細	莊慧鶯	現場		備取17		臺灣桃園地方法院	調解委員
修改	刪除	明細	孫志堅	現場		備取18		臺灣桃園地方法院	調解委員
修改	刪除	明細	林明玉	現場		備取19		臺灣桃園地方法院	調解委員
修改	刪除	明細	陳若蘭	現場		備取20		臺灣桃園地方法院	調解委員

【共有23位】